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戴麗純

電話：(06) 2991111-8334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安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2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小(二)字第10201527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提升國民中小學海洋教育之學習成效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2年1月28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2000361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自100學年度起，海洋教育業為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七個重大議題之一，請本市各國中小依據課程綱要將海洋教育融入各學習領域進行教學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、本局中等教育科、本局督學室



裝

訂

線